

甘肃省数据局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

文件

甘数发〔2026〕4号

甘肃省数据局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数据、发展改革、财政、住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兰州新区工信和数据局、经发局、财政局、城乡建设和交通

管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现将《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甘肃省数据局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

2026年4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的部署要求，充分发挥数据赋能城市经济发展作用，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数据赋能城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重点，以场景应用为抓手，以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字底座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和适数化改革为保障，大力推进城市设施联通、数据融通、平台互通、业务贯通，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有效驱动数据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

到2027年底，数据赋能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效果明显增强，“高效处置一件事”覆盖城市运行重点事件、“高效办成一件事”惠及更多高频民生场景，数字经济成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在智慧治理、普惠服务、数字孪生城市建设、传统产业

数字化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形成一批标志性成果，已确定的试点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形成特色亮点，争取入选国家试点城市。到2035年，涌现出一批在西部地区具有影响力的智慧城市典范，部分城市在特定领域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二、实施城市智慧高效治理提升行动，提高平急联动协同能力

（一）构建城市智慧高效治理体系。深化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实现城市运行管理的态势全面感知、趋势智能研判、协同高效处置、调度敏捷响应。加强基础平台功能整合，探索建立基于智能中枢的多级贯通智能化平台。加快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强化与其他基础时空平台的功能整合、协同发展。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健全城市运行管理工作机制，实现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的实时监测、动态分析、统筹协调、指挥监督和综合评价。建设政务版实景三维应用服务平台，深化实景三维数据在城市规划、城市管理、生态保护、应急保障等领域的应用。建立数字化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动态监测和评估机制，实现城乡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互联互通和动态监管。建立“一房一码”数据库，推进房屋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和服

务。推进交通信号控制智能化升级改造，提升学校、医院、居住区、商圈、景区、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道路通行效率。建设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国土空间体检评估等应用模块，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提升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优

化生态环境监测站点布局，实现环境质量、生态质量、污染源监测全覆盖。（省住建厅、省数据局、省交通运输厅、省应急厅、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市州、兰州新区发展改革、数据、财政、住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落实。以下任务均需各市州、兰州新区发展改革、数据、财政、住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二）数智赋能城市应急安全保障。健全应急数据资源动态更新管理机制，完善城市应急事件处置流程，构建全链条、全环节联动应急处置体系。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完善危化品、尾矿库等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优化预警算法和监测模型，提高预警的可靠性和准确性。迭代升级气象数字基础设施，发展气象服务大模型，提升气象监测水平和灾害防御能力。完善城市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数字化预案，优化升级智能化设备，推动无人机、机器人在应急救援领域的应用，提升新技术新装备应用成效。（省应急厅、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气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民意速办服务效能。推进“民有所呼、我有所应”集成改革，深化12345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平台双向联动，加强12345热线与119、120、122等紧急热线以及水电气热等公共事业服务热线的对接协同，强化双号并行及分中心热线统筹管理。建立“协同会商、数据共享”机制，推进12345热线与国务院

“互联网+督查”、中国政府网“@国务院我来说”、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省长板块、甘肃政务服务网等留言平台的数据共享。拓展优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甘肃）信息系统功能。用好“中国志愿服务协同平台”“志愿汇”等系统，提升志愿服务活动数字化服务水平。推进“一表通”系统本地化部署，整合规范基层信息填报渠道，提升基层工作信息化运转效率。（省政府办公厅、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公安厅、省大数据中心、省民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 1：城市智慧高效治理项目

1. 推进省级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深化城市更新、城市体检、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的应用。建设 BIM 人工智能审查系统，推动设计文件三维数字化交付审查。
2. 建设甘肃省地质灾害综合遥感识别平台、省市县风险预警系统及地球系统大数据平台（含资源产品体系），夯实监测数据基座与气象数字基础设施，构建精细化智能化监测体系，提升地质灾害遥感识别技术支撑能力、风险预警精准时效及预警信息发布能力。
3. 开展市域治理数字化提升工程，实施实景三维嘉峪关建设项目、酒泉市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及时空数据融合应用项目、定西市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及指挥体系能力提升项目、金昌市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建设项目、张掖市城市公共安全智慧体系建设等项目，推动城市治理向“可观、可管、可指挥、可防、可研”系统性转变，提升城市数字化治理能力水平。

三、开展数字美好生活行动，助力民生服务精准普惠

（四）推进智慧公共服务。高质量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快省级部门、市州自建业务系统与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提升“一网通办”水平。创新本地化特色“一件事”，推广具有地域特色、行业特点的“一件事”，实现“一地创新、全省复用”。推动水电气热、网络通信等公用事业高频事项和便民应

用接入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拓展“甘快办 APP”功能，纳入政务服务中心受理办理，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优化远程会诊系统，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偏远地区延伸，实现乡镇卫生院远程会诊全覆盖。深化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平台应用，推动更多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开设人工智能通识课，构建覆盖全学段的人工智能教育体系。完善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服务管理平台，实现社会保障卡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通用。（省政府办公厅、省大数据中心、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省人社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发展智创品质生活。优化“一部手机游甘肃”功能，建设 AI 文旅大数据分析系统，推进智慧景区、智慧场馆、智慧酒店、数字文创等应用场景建设，上线图书、期刊、报纸、音频、视频等数字化文化资源服务。升级“互联网+明厨亮灶”系统，构建“透明化展示+智能化监管”模式，推动餐饮后厨操作实现全流程公开化、规范化。加快体育场地数字化升级改造，推动体育场馆接入“甘肃省公共体育服务平台”，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应用智能传感设备、数字孪生系统等智能化产品，实现“无接触入场”、场地预订、场地开放状态实时更新等服务，打造全民健身数字地图。支持步行街（商圈）、商场、购物中心等打造云逛街、云购物、云体验等数字消费新场景，推广智慧商店、无接触交易、自动售货新模式，丰富便捷智能消费体验。完善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的信用评价机制，建设城市跨领域信用服务

体系。（省文旅厅、省市场监管局、省体育局、省商务厅、省营商环境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优化数字友好人居环境。深化社会救助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应用，为残疾人、困难儿童等特殊群体提供精准服务。完善“如意康养”功能，实现养老机构、助老服务等线上预约。推动物业服务企业打造“物业+养老+线上线下生活服务”模式，丰富养老服务供给场景。实施数字技能提升行动，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能人才培养。（省民政厅、省残联、省住建厅、省人社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 2：数字美好生活项目

发布甘肃省旅居养老地图，拓展“旅游+养老”服务模式，促进文旅和养老融合发展。实施定西市智能生态环保一体化项目，打造“无人机巡查+AI智能监控+人工联合巡检”三维监测网络，构建高效协同、智慧精准、长效治理的人居环境治理体系。

四、实施数字经济赋能行动，激活产城融合新动能

（七）推进数字化与产城融合发展。依托国家数据基础设施（甘肃）区域功能节点，推进数据底座、算法模型、算力资源和应用场景协同建设。开展企业、行业、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促进企业数据、公共数据、个人数据融合开发利用。深入实施智能制造梯度培育、“智改数转网联”等数字化转型工程，加快培育建设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拓展5G、人工智能、北斗导航、卫星遥感等数字技术应用广度和深度，打造一批智能

制造典型场景。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城市管理、政务服务、医疗健康、文化旅游、低空经济等领域的深度应用，以技术创新赋能审批提速、产业升级和城市发展。大力发展平台经济，着力培育壮大平台企业，打造一批具有区域特色的消费互联网平台、产业互联网平台。（省工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通信管理局、省数据局、省住建厅、省大数据中心、省卫生健康委、省文旅厅、省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推动城市经济智慧调度监测。加强城市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等多领域数据汇聚与共享，构建全面、统一的经济数据资源体系，构建城市经济运行分析模型，强化经济数据资源应用，实现对重要经济指标的动态跟踪、趋势研判、风险预警与指挥调度。通过企业多维画像，推动惠企政策精准匹配、金融服务高效对接，更好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省商务厅、省工信厅、省统计局、省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 3：数字经济赋能项目

1. 推动“数据工厂”建设，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甘肃）区域功能节点为依托，整合可信数据空间、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高质量数据集、算力资源，提供面向数据应用开发的专业孵化服务，形成数据汇聚、治理、建模、开发的全流程服务体系。
2. 推进兰州新区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推动数据要素畅通流动和数据资源高效配置，打造可信普惠的城市数据基础设施，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3. 实施定西市卫星遥感数据应用与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构建旱涝、地震、火灾等灾害监测体系，助力产业融合发展。

五、推进城市数字更新行动，改善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九）加快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化更新改造。加强燃气、桥梁、

供水、排水、热力、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升级。在管道泄露爆管、道路边坡、地质灾害易发、易涝积水、桥梁隧道等风险点部署智能感知设备，提升城市应急处置能力。探索推进新建市政基础设施物联设备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使用”，实现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监测感知网络化、运营管理智能化。加强城市绿地、城市湿地智慧监测，提升城市公园、古树名木数字化管理水平。（省住建厅、省应急厅、省林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深化智慧社区建设。推动“物业+家政”新业态，打造集购物、餐饮、康养、家政等服务资源于一体的便民生活圈智慧服务平台、智慧物业服务平台，建设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互助性养老服务站点，完善老旧小区养老、托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打造幸福邻里综合体。加快停车设施智能化改造，增设智能充电设施，缓解群众停车难题。（省住建厅、省商务厅、省民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交通运输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实施数字化转型筑基行动，打造统筹集约数字底座

（十一）建设城市数字基础设施。持续实施“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加快5G网络向5G—A升级演进，实现各类场景双千兆网络的广泛覆盖和扩容提速。推动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城市内“老旧小散”数据中心整合改造，提升数据中心能效水平。布局人工智能中试基地、训练资源库、标准测试数据集等，

推进算力资源普惠化开发利用与算网深度融合。（省工信厅、省通信管理局、省发展改革委、省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强化城市数据资源供给。依托甘肃省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和授权运营平台，有序开展公共数据登记管理和授权运营，建立动态更新的城市公共数据资源目录，有效赋能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发挥政务数据共享平台通道作用，按需开展政务数据回流，促进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政务数据安全有序高效共享利用。（省数据局、省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完善城市智能中枢。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架构、统一标准、统一运维要求，构建全域感知、数据融通、能力共享、业务协同的城市运行和治理智能中枢。集约部署城市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共性功能模块，打造汇聚各类信息网、物联网、视联网等系统数据的一体化数字资源系统。建立共性组件、模块、智能体等共享协作机制。探索数字孪生城市建设路径，推动虚实共生、仿真推演、迭代优化的数字孪生场景落地。（省住建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筑牢数字化转型安全防线。深化全省政务“一朵云”建设，推动常态化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体系建设，提升网络攻击、数据泄露等安全威胁高效处置能力。建立覆盖数据接入、开发、流通等全过程的安全风险评估、合规公证、信息共享、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流通风险应对能力。加强数据分类分

级管理，强化个人信息保护，严格数据采集、传输、存储、使用、销毁等全生命周期安全防护，为数据要素合规流通提供安全保障。（省委网信办、省公安厅、省数据局、省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 4：数字化转型筑基项目

1. 建设定西市数智空间底座平台、平凉市城市数据底座、陇南市数字孪生智慧城市共性平台，打造集约统一、数据融合、高效协同的城市数字底座，支撑城市多场景数据价值挖掘。
2. 建设酒泉区域卫星遥感高质量数据集，整合高分卫星、资源卫星、气象卫星及无人机航拍数据，实现数据标准化处理与智能解译，输出生态、能源、农业等领域专题数据产品。

七、开展适数化改革创新行动，促进数字化转型发展

（十五）建立城市治理适数化运营机制。加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与城市智能中枢等现有系统的有效衔接，探索构建数字赋能的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推动有条件的市（州）搭建线上线下联动、服务管理协同的城市共性支撑体系。建立统一规范的城市运营运维体系，构建部门业务需求、市民企业反馈相互贯通、迭代优化的城市运行管理运维机制。探索新型政企合作伙伴机制，推动政府、企业、科研智库和金融机构等组建城市数字化运营生态圈。（省住建厅、省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贯彻落实国家标准体系。落实国家数字底座、转型场景、运营运维等标准规范，深化城市数字化转型规划设计、数字孪生、运营运维等标准规范应用，促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规范化建设。推动成立数据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加强数据标准

化工作平台和载体建设，推动研制一批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不断提升数据领域标准贯彻执行水平。（省数据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住建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相结合，统筹利用相关资金，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创新投融资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构建多元化、可持续的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投运营机制。省数据局等部门要加强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组织领导、综合协调和政策保障，总结提炼优秀实践与典型案例，加强经验交流与复制推广，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取得实效。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委社
会工作部，省委网信办。

甘肃省数据局

2026年4月3日印发

